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蔡琰瑩

電話：(06)2986202 #27

傳真：(06)2986035

電子信箱：rainbow90229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南市歸仁區歸仁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專字第109007840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七

主旨：有關本市108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—「初任教師(106級-108級)回流研習」，請各校務必轉知所屬教師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08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。
- 二、研習資訊如下：
 - (一)共辦理3場，每日上午8:00-12:30，每場次至多250名。
 - (二)研習日期：
 - 1、第1場：109年2月5日(星期三)。【研習代號:234696】
 - 2、第2場：109年2月6日(星期四)。【研習代號:234697】
 - 3、第3場：109年2月7日(星期五)。【研習代號:234698】
- 三、研習地點：安平區新南國民小學。
- 四、參加對象：請本市106級-108級初任教師，擇一場次參加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09年1月20日(星期一)前，至本市教育局資訊中心「學習護照」報名，全程參與本研習之教師各核予4小時研習時數。
- 六、請惠予講師及出席人員公(差)假登記。
- 七、檢附實施計畫乙份(如附件)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慈濟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立仁德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新化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新市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



麻豆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佳里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南新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安南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復興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新興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和順國民中學

副本：慈濟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慈濟高級中學吳宗原教師、本局新課綱專案辦公室



來文